

证券代码：002673

证券简称：西部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1-030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机构部”）《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书》（机构部函[2021]2017号）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对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无异议。

二、公司应严格按照《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》（中国人民银行公告[2004]第1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做好短期融资券的发行、交易、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使用等工作，同时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强流动性管理，确保按时偿还本息。

三、根据公司说明，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主要用于偿还短期负债、补充流动资金，以及投资利率债品种。公司应按上述用途使用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。

四、公司应当根据自身资产负债表和合规风控水平等情况，加强业务风险管控，确保合规审慎展业，重点关注业务杠杆率、集中度等指标，切实防范信用风险、流动性风险等。

五、公司应将发行情况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和陕西证监局，并在机构监管综合信息系统（CISP系统）中按月及时填报相关信息。

遇有重大情况，应当及时报告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，做好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各项相关工作。
特此公告。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30日